

把纪律挺在前面 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

2016年正风反腐新成就盘点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规定,党内监督必须把纪律挺在前面,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

2016年,中央纪委把运用“四种形态”作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各级纪委会纪组深入研究、不断探索,“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成效初步显现,监督执纪从理念到方法、从效果到机制取得明显进步,开启了纪律审查工作的新局面。

执纪成效初步显现:纪律在前,“红脸出汗”渐成常态

2016年2月,呼和浩特市纪委收到反映该市体育设施管理使用方面的问题线索。纪检监察机关迅速对该市体育局负责人进行函询,并实地核查了相关部门的财务账目,发现问题的确存在。对此,呼和浩特市纪委要求相关部门认真整改,并对该市体育局负责人进行了批评教育。

一年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注重抓早抓小,把纪律挺在前面,运用“四种形态”开展监督执纪成效越来越显著,“红脸出汗”逐渐成为常态。中央纪委数据显示,2016年已办结的77件中管干部违纪案件中,按第二和第三种形态处理的案件57件,占74%,比2015年增长90%;按第四种形态处理的案件20件,占26%,比2015年减少56.5%。“一升一降”,反映出按照“四种形态”要求,案件处理出现结构性变化。

1月至11月,中央纪委处置反映中管干部问题线索中,谈话函询1305件次,比2015年同期增长96.5%。全国纪检监察机关谈话函询11.1万件次,比2015年同期增长205.8%。

把纪律挺在前面,也让一些有问题的干部放下包袱。仅2016年上半年全国就有2.9万名干部主动向纪检监察机关交代问题,是2015年全年的5倍多。

执纪理念不断转变:防微杜渐,把违反纪律作为审查重点

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的实际看,当前党员干部违反政治纪律的情形较为突出。有的领导干部理想信念动摇、阳奉阴违,做“两面人”;有的严重违反政治纪律,搞结党营私、团团伙伙、拉帮结派、谋取权位等政治阴谋活动;有的不相信自己,反而相信“小圈子”,相信社会上的“能人”,甚至“不信马列信鬼神”,请风水先生、江湖术士出谋划策,对抗组织审查。

2016年已办结的77件中管干部违纪案件中,认定存在违反政治纪律问题的共有33件,占总数的42.8%。有的领导干部对党不忠诚、不老实,不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有的在组织谈话和函询时隐瞒事实,信誓旦旦用党性保证自己没有问题。

对严重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的行为进行严肃处理,已经成为执纪审查工作的重中之重。运用“四种形态”开展监督执纪,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也开始转变理念,把违反纪律的问题作为审查重点。

“我们改变过去把大量精力放在贪腐问题的思维惯性,以纪律为尺子,突出对违反‘六项纪律’特别是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问题的审核,不断增强政治警觉性和政治鉴别力。”中央纪委案件审理室相关负责人说。

同时,在执纪审查工作中,既严格执纪依规,又不搞“机械执纪”,更加注重把握案件的本质和特点。通过加强对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行为的执纪审查,教

育警示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确保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如辽宁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苏宏章和辽宁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王阳存在的拉票贿选行为,纪检监察机关认为,虽然其行为具有违反组织纪律的性质和特征,但考虑其行为严重破坏了党的集中统一和当地的政治生态,按严重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性质进行认定处理。

执纪方式不断完善:综合施策,“四种形态”贯穿全过程

在用好“四种形态”过程中,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注重处理好“树木”与“森林”的关系,将“四种形态”的要求贯穿于监督执纪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

——在政策把握能力方面,坚持实事求是和历史唯物主义,突出执纪审查工作的政治性和政策性,对违纪问题特别是违反政治纪律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按照“越往后执纪越严”的要求严肃处理,传递强烈的政策信号。

——在执纪尺度考量上,注重考虑综合因素,处理好“树木”和“森林”,减存量 and 遏增量的关系,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结合具体个案,综合考虑被审查人违纪行为的性质和情节、造成的后果和影响、认错悔错态度,以及配合组织审查、退缴违纪所得、所在地区或部门的政治生态等情况。如东风汽车公司原总经理朱福寿严重违纪违法,综合考虑其在组织立案审查后真诚悔过、上交所有违纪所得、积极配合组织审查、主动交代违纪问题等情况,对其从轻处理。

——在处理方式上,综合运用纪律处分、组织处理等多种方式,注意克服处

理方式的单一化,更加注重运用批评教育、诫勉谈话、组织调整、党纪处分等各种手段,管住大多数。中央纪委曾在就两名中管干部违纪问题定性时,综合考虑其违纪性质、情节及悔过态度、处理效果等因素,建议采取诫勉谈话的方式处理,取得较好效果。

执纪探索渐成机制:及时规范,制度机制逐步完善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将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写入党内法规,具有重大深远意义。2016年,从中央到地方,“四种形态”具体实践与机制探索同时推进。

为客观反映“四种形态”的实践情况,中央纪委研究建立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统计指标体系,进一步推动和引导落实“四种形态”。

为推进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制度化,贵州省委下发了《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两个责任”推进干部约谈常态化的指导意见》,之后省纪委发出了《关于认真落实〈指导意见〉推进干部约谈常态化的通知》。

一年多来,驻中宣部纪检组注重建立超实践“四种形态”的有效工作机制,已建立起主动联系机制、干部任免沟通机制、通报事项机制、文件材料报送机制、活动会议机制、驻点办公机制、请示报告机制等多项机制,起到了有效的监督执纪效果。

中央纪委资料显示,目前天津、福建、江西、四川、云南、新疆等26个省市区纪委,中央纪委驻中组部、教育部、体育总局、证监会等30家纪检组,已分别出台实践“四种形态”的指导性意见以及有关实施办法,为实践“四种形态”提供制度保障。

新华社记者 罗宇凡 罗争光
(新华社北京1月3日电)

鸡年邮票明日发行

中国邮政将于2017年1月5日发行《丁酉年》生肖特种邮票一套两枚,分别为“意气风发”和“丁酉大吉”,全套邮票面值2.40元。

右图:昨日,安徽省邮政公司阜阳市分公司工作人员展示即将发行的《丁酉年》生肖特种邮票。

新华社发



上海区域经济社会形势分析报告发布

科创十大模式申城“百舸争流”

和公共社区“三区融合、联动发展”的核心理念,将科技创新与城市更新相融合、创业创新街区构建与老厂房转型升级相结合,积极打造全国首批双创示范基地,初步形成了上海科创中心重要承载区的基本布局,科技创新进入产出期。全区已有科技园区20家,产业载体面积93.9万平方米,入驻企业11471家,预计2016年区级税收突破10亿元;去年1月至10月新增市“专、精、特、新”企业、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114家、10家;创新策源功能不断提升,发明专利数位列全市前列。

一是“双自联动”模式。张江科学城是上海自贸试验区和科创中心建设两大国家战略“双自联动”的重要承载区域。2016年,浦东新区作为全市科创中心建设的主战场,重点聚焦张江科学城建设,初步完成了张江科学城的规划,引进了“阿里云+”创客天地、跨国企业联合孵化器等一批境内外知名孵化器,CMO试点取得突破性进展。截至2016年10月,浦东新区共有众创空间和孵化器80家,在孵企业2700家,累计毕业企业600多家。

二是“三区联动”模式。经过20年不懈努力,杨浦区秉承大学校区、科技园区

不断吸引区域总部、研发中心、孵化器、风险投资及高科技研发企业入驻。目前在孵企业60家,带动就业3000余人,推动了上海南部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建设。青浦区逐步打破政府建设的单格局,加快吸引民营企业、园区等各类社会力量参与到众创空间建设,呈现投资主体多元化、行业领域特色化、园区运营专业化的格局,全区9家孵化器中,国家级孵化器1家,市级孵化器5家、区级孵化器3家,累计孵化企业547家,毕业企业147家。

四是要素供给创新模式。松江区聚焦科创要素供给,强化政策要素、优化土地要素、改善资本要素、提升制度要素,依托漕河泾松江新兴产业园、临港松江科技城,塑造了科技创新的“新桥模式”。

五是重点产业聚焦模式。嘉定区围绕四大产业集群,推进重大科技项目建设,新能源汽车、智能传感器、互联网金融、高端医疗器械设备等“四新经济”产业创新基地成为全市首批试点,设立了“科技创新创业发展专项资金”,全力推进现代化科技城和科创中心重要承载区建设。全区市级以上孵化器总数15家,占全市总量的10%;全区市级科技小巨人企业166家,位列全市第二;高新技术企业603家,占全市的10%。

此外,还有虹口区和黄浦区的“硅巷”模式、静安区和徐汇区的国际化合作模式、奉贤区和长宁区的企业精准服务模式、崇明区和金山区的农业科创模式,以及宝山区和普陀区的校(院、所)地合作模式。



为加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保障公共安全和人身、财产安全,金山公安分局昨天联合金山消防支队走进辖区中小学,开展烟花爆竹安全知识宣传。

上图:在上师大二附中高一(1)班,消防员给学生进行烟花爆竹安全知识教育。

本报记者 何易 通讯员 荆晓摄影报道

国办通报表扬49项典型经验做法

上海市深化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等做法获表扬

据新华社北京1月3日电(记者高敬)为进一步调动和激发各方面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推动形成干事创业、竞相发展的良好局面,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发出通知,根据国务院第三次大督查情况,对32项地方典型经验做法和17项国务院部门典型经验做法给予通报表扬。

督查是抓落实、促发展的“利器”。为推动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2016年8月下旬至9月底,国务院部署开展了对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第三次大督查。从督查情况看,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和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任务要求,勇于创新、真抓实干,敢于担当、主动作为,在促进经济平稳增长、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抓好“三去一降一补”重点任务、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培育发展新动能、破解民生难题等方面结合实际情况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形成了一批好的经验和做法。

此次通报表扬的地方典型经验做法共32项:——在促进经济平稳增长方面,如上海市深化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促进贸易便利化;河南省漯河市以工业转型升级促进经济健康发展;广东省汕头市综合施策,促进民间投资快速增长;重庆市大足区强化企业服务,促进民间投资健康发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拉山口市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大力发展口岸经济。

——在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方面,如山西省积极稳妥推进去产能企业职工安置工作;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多措并举推动企业减负增效;江苏省南通市优化审批流程,推行“1枚印章管到底”;安徽省芜湖市开展分类执法改革,提升综合监管水平;福建省泉州市清理规范行政审批申报事项,降低企业和群众办事门槛。

——在促进创新驱动发展方面,如

北京市海淀区以建设双创示范基地为契机,促进经济发展提质增效;浙江省推进“特色小镇”建设,打造新型产业集聚区;四川省德阳市推动智能制造集群化,加快经济转型升级;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创新城市管理模式,推动智慧城市建

——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如天津市静海区打造医养结合新模式,深入推进养老服务综合改革;吉林省梅河口市实施重大疾病兜底救助,减轻群众就医负担;甘肃省陇南市积极推进“电商扶贫”,带动贫困群众就业增收。

通报表扬的部门典型经验做法共17项,如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积极推进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科技部加快推进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发展新经济培育新动能;财政部、税务总局扎实做好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工作;审计署加大民生资金和项目审计力度;海关总署、工商总局大力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国务院扶贫办扎实开展建档立卡工作,提高扶贫精准度;国务院医改办大力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等。

此前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强调,为确保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必须注重发挥各方积极性,坚持赏罚分明,建立健全容错机制,鼓励各地干事创业。对抓落实有力有效的地区和部门要推广其经验,采取相应措施予以激励支持。

通知提出,希望受到表扬的地区、部门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取得新的更大成绩。通知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总体部署,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振奋精神,铆足干劲,迎难而上,锐意进取,学习借鉴典型经验做法,主动破解经济运行和改革发展中的难题,全力推动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落地生效,实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国办印发《方案》

四方面实施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

新华社北京1月3日电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行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方案》指出,实施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把生产者对其产品承担的资源环境责任从生产环节延伸到产品设计、流通消费、回收利用、废物处置等全生命周期,是加快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循环低碳发展的内在要求,对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制造业转型升级具有积极意义。

《方案》提出,到2020年,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相关政策体系初步形成,产品生态设计取得重大进展,重点品种的废弃产品规范回收与循环利用率平均达到40%。到2025年,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相关法律法规基本完善,产品生态设计普遍推行,重点产品的再生资源使用比例达到20%,废弃产品规范回收与循环利用率平均达到50%。

《方案》将生产者责任延伸的范围界定为开展生态设计、使用再生资源、规范回收利用和加强信息公开等四个方面,率先对电器电子、汽车、铅蓄电池和包装物等产品实施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并明确了各类产品的工作重点。一

是电器电子产品,要在坚持现有处理基金制度的基础上,制定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的评价标准,支持生产企业建立废弃产品的新型回收体系,发挥基金的激励约束作用;二是汽车产品,制定生产者责任延伸政策指引,鼓励生产企业利用售后服务网络与符合条件的拆解企业、再制造企业合作建立逆向回收利用体系,建立电动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三是对铅酸蓄电池、饮料纸基复合包装等产业集中度较高、循环利用产业链比较完整的产品品种,在国家层面制定、分解落实回收利用目标,建立完善统计、核查、评价、监督和目标调节等制度,支持生产企业、回收企业和再生企业建立基于市场化的回收利用联盟。

《方案》强调,要完善保障措施,建立电器电子、汽车、铅酸蓄电池和包装物4类产品骨干生产企业履行生产者责任延伸情况的报告和公示制度,引入第三方机构对企业履责情况进行评价惩戒,对严重失信企业实施跨部门联合惩戒。要进一步完善法律法规、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严格执法监管、积极示范引导,保障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顺利推行。

上海召开全面深化公安改革推进大会

今年重点推进11项公安改革

本报讯(记者刘栋 通讯员郑法玮)去年2月17日,上海启动全面深化公安改革。记者从昨天召开的全面深化公安改革推进大会上获悉,截至目前,在上海公安改革“60项”任务中,2016年的45项任务已经完成或基本完成,其中公安部指定的10项改革试点任务已全面完成。通过全面深化公安改革,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推出了一批含金量较高的便民利民举措,赢得了社会各界的普遍好评。

2017年,上海将把“保稳定、守安全、改改革、严治警”作为今年公安工作的总体思路。市公安局将全力以赴,全警投入,把“改改革”作为今年重中之重的中心工作来推进,将重点推进11项改革项目,分别是:继续深化出入境管理制度改革,加快推进出入境管理中心扩容改建工作,进一步提高管理服务效能;继续深化社区警务改革,创新社区警务评估体系,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工作;积极推动超大城市公共安全体系调研成果转化,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补齐城市安全管理短板;继续推进执法权力运行机制改革,推动网上办案系统升级改造,提升全局执法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深化人民警察分类管理改革,建立起一套有别于其他公务员、体现公安职业特点、符合上海实际的人民警察管理制度,充分调动起公安队伍的积极性;加快规范警务辅助人员管理改革进程,组建辅警警务队伍,细化管理措施,提升辅警队伍正规化、职业化水平;抓紧推动驾考制度改革成果落地,进一步提升驾考供给能力,花大力气解决考生积压问题;健全信息资源共享机制,进一步完善各类信

息采集、传递、共享工作机制,加大图像资源整合力度,完善图像智能应用,服务好公安实战;继续创新行政管理服务模式,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信息惠民,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继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加强统一落户管理信息平台建设,实现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推动网上流转和档案电子化,力争做到一次申请、一次办理;着力推进非紧急求助警情与公共服务平台分流对接机制,构建“110”“12345”市民服务热线、求助人工三方即时通话机制,合理分流非警务警情和非紧急类求助报警,提升公安机关实战指挥处置效能和相关公共服务部门响应服务水平。

市委常委、市委政法委书记姜平出席会议并强调,要狠抓各项责任和措施落实,确保各项改革任务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努力让人民群众有更深刻的获得感,迎接党的十九大大胜利召开。姜平充分肯定了2016年全面深化公安改革取得的阶段性成效,并强调,全面深化公安改革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环节,也是中央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之一。各单位要进一步吃透改革精神,抓好顶层设计,抓好统筹协调,抓好组织实施,抓好推进落实。要善于运用试点经验,统筹集成改革成果,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明确目标、细化任务,提高效能,最大限度地放大改革效应,努力提升人民群众对公安改革的认同感和获得感,努力让上海公安的改革成果惠及更多领域、更多地区、更多人群。

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白少康主持会议。